附件3

湘潭医卫职业技术学院新生参军学籍保留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年级 |  | 录取专业 |  |
| 考 生 号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
| 保留学籍时间 | 本人因参军，申请从 20 年 月至 20 年 月保留学籍。承诺于 20 年 月按时入校报到，逾期不到者，由学校按自动退学处理。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武装部意见（综合楼103室） | 签 名：  年 月 日 |
| 招生就业处意 见（护理楼105室） | 签 名：  年 月 日 |
| 分管校领导审 批（综合楼1207室） | 签 名：  年 月 日 |
| 说明：1.学生凭入伍材料申请填表。 2.此表分管校领导审批后，需复印两份。原件交招生就业处（护理楼105室）学籍专办员办理手续，复印件一份交武装部（综合楼104室），一份本人退伍办复学手续用。 |